**附件2：**

2016年涧西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加分申请表

报考单位： 报考岗位： 职位代码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笔试准考证号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联系电话 | （1） （2） （3）  |
| 加分政策 | 参加我省“大学生村干部”计划，目前在岗、截止2016年12月31日在涧西区农村连续任职满三年，考核合格的考生；在涧西区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“三支一扶”大学生；参加我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（贫困县）计划，在涧西区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大学生（2012年及以后招募的大学生），享受笔试成绩加10分的政策。 |
| 加分理由 |  申请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审核意见 | 年 月 日 |

填表说明：

1、本表1式2份。

2、连同本表一并提交有效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以及以下材料：我省“大学生村干部”提交洛阳市委、涧西区委组织部出具的目前在岗、截止2016年12月31日在涧西区农村连续任职满三年，考核合格的证明（附件3）；在涧西区服务期满的“三支一扶”大学生提交《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服务证书》；我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（贫困县）计划志愿者提交共青团洛阳市委、涧西区委出具的服务期满考核合格证明（附件4）及期满考核合格证书。

以上材料均要求原件1份，复印件2份，2份复印件分别附本表后。

3、加分理由申请人签名由考生手签（打印无效）；

4、所填内容务必真实、准确，弄虚作假享受加分政策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聘用资格。